

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7月10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26年7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而斌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同意通过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方案的

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做出了说明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1 日